

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
東南區

承辦人：顏紹庭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1045

傳真：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kj25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258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3125802附件隨文附發 (32221456_1133125802_1_ATTACH1.ods)

主旨：有關盛雲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回收「利鉀寧粉」（衛署藥製字第050243號）（批號EL-47-01）藥品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3年6月11日FDA品字第11314074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表示因批號EL-47-01藥品部分包裝鋁袋密封不全，導致粉末外漏，故啟動回收作業。
- 三、本案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判係屬第二級回收，為維護民眾權益及用藥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確實依據藥事法等相關規定辦理，並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

